

## 使用權限 Attribution

本教會網站所提供的教育事工內容主要是主日學，主日講道，特別聚會，和查經材料，包括講義和音像。歡迎本會弟兄姐妹及各地基督徒免費使用。使用時請提及出處（本教會及其作者）。教會網站上讀經班教材乃根據王文堂牧師的原著編修。

洛杉磯西區華語浸信會

[www.cbcwla.org](http://www.cbcwla.org)

新、舊約讀經班講義原著：王文堂牧師

[www.biblereadingclass.com](http://www.biblereadingclass.com)

# 撒迦利亞書 11-14

---

# 第十一章，三十塊錢的工價

## 牧人哀歌

- 聽啊，有牧人哀號的聲音，因他們榮華的草場毀壞了。有少壯獅子咆哮的聲音，因約但河旁的叢林荒廢了。（亞11:3）

# 第十一章，三十塊錢的工價

人的國度之盡頭：

這是一首哀歌，哀嘆人國度之衰敗。

- 「牧人」及「少壯獅子」，代表人間的統治者。
- 「榮華的草場」及「約但河旁的叢林」，代表所統治的國度。
- 人的國度曾經極其榮華，後來卻都荒廢了。
- 那日，當神的時候來到，人的國度將徹底消失，唯一存在的只有神的國度。

# 第十一章，三十塊錢的工價

## 牧養困苦羊

- 耶和華我的神如此說：你撒迦利亞要牧養這將宰的群羊…於是，我牧養這將宰的群羊，就是群中最困苦的羊。我拿著两根杖，一根我稱為「榮美」，一根我稱為「聯索」。這樣，我牧養了群羊。  
。(亞11:4,7)

# 第十一章，三十塊錢的工價

## 好牧人，壞結局

- 「這將宰的群羊」：這些羊是那些無助的百姓，他們只能任人宰割。
- 神設立一位好牧人，並賜給他兩根杖，
  - 「榮美」 - 美好的恩典，
  - 「聯索」 - 和睦。
- 群羊卻憎嫌他，他的心也厭煩他們。
- 牧人不再牧養他們，而沒有牧人的結局，就是「要死的，由他死」（亞11:9）。
- 折斷「榮美」與「聯索」二杖 - 只不過，在折斷第一杖與第二杖之間，發生了一個插曲。

# 第十一章，三十塊錢的工價

- 二杖折，價銀棄：

- 牧人折斷「榮美」之杖 - 與群羊之間的合約已然廢棄，他不再是他們的牧人了。
- 合約雖然廢棄，工價還是要付的。
- 三十塊錢 - 一個奴隸的身價！是一個侮辱。
- 耶和華用諷刺的口氣說，要把「眾人所估定美好的」工價，丟給窯戶。於是牧人將這三十塊錢的價銀帶到聖殿，丟給了其中的窯戶。
- 拋棄價銀之後，牧人折斷了第二根杖，就是「聯索」之杖。
- 神的榮美與人的和睦也都失去了。

# 第十一章，三十塊錢的工價

- 新約的應驗：
  - 撒迦利亞的預言最後應驗在賣主的猶大身上。猶大將耶穌（好牧人）賣了三十塊錢，事後又將這「工價」拋在聖殿（太27:3-10）。



# 第十二章，仰望他們所扎的

## 兩個特別的日子

1. 那日，我必使耶路撒冷向聚集攻擊他的萬民當作一塊重石頭；凡舉起的必受重傷。那日，我必定意滅絕來攻擊耶路撒冷各國的民。（亞12:3,9）
2. 他們必仰望我，就是他們所扎的；必為我悲哀，如喪獨生子，又為我愁苦，如喪長子。那日，耶路撒冷必有大大的悲哀。（亞12:10b-11a）

# 第十二章，仰望他們所扎的

- 得勝日，悲哀日

- 一個是耶路撒冷得勝的日子。
- 一個是耶路撒冷悲哀的日子。

- 預言應驗

- 在撒迦利亞之後五百多年的某一日，耶穌基督被釘死在耶路撒冷的城外。那一日是恩典勝過罪惡的日子，也是門徒為主悲哀的日子。預言中的兩個日子，在那天合為一個日子。

## 第十二章，仰望他們所扎的

### ●耶路撒冷的得勝日

那日，我必使猶大的族長如火盆在木柴中，又如火把在禾捆裡；他們必左右燒滅四圍列國的民。耶路撒冷人必仍住本處，就是耶路撒冷。那日，耶和華必保護耶路撒冷的居民。他們中間軟弱的必如大衛；大衛的家必如神，如行在他們前面之耶和華的使者。（亞12:6,8）

# 第十二章，仰望他們所扎的

## ●大衛的家必如神：

- 耶路撒冷將如一塊極重的石頭，凡要舉起它的（那些攻擊它的萬民）必受傷。
- 猶大的族長將如火把，燒滅四圍的禾捆（那些攻擊他們的列國）。
- 耶路撒冷最軟弱的也將如大衛（一位卓越的勇士）一樣。
- 大衛家必如神（萬軍之耶和華，最偉大的戰士）一樣。

## ●最大的得勝日：

- 這個耶路撒冷的得勝日，就是萬國萬民攻打它但卻鎩羽而歸的日子。
- 耶穌被釘死在十字架上，三日之後復活，勝過罪惡與死亡，是有史以來最大的得勝日。

# 第十二章，仰望他們所扎的

## 仰望他們所扎的：

- 我必將那施恩叫人懇求的靈，澆灌大衛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。他們必仰望我，就是他們所扎的；必為我悲哀，如喪獨生子，又為我愁苦，如喪長子。（亞 12:10）

## 第十二章，仰望他們所扎的

- **歡樂中的哀傷：**
  - 耶路撒冷得勝了！其中的居民應當大大歡喜快樂才對
  - 在「施恩叫人懇求的靈」的澆灌之下，「大衛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」卻為了一個人而悲哀。
  - 這個人是「他們所扎的」。
  - 各人都在「獨在一處」的情況之下悲哀，乃是真的發自內心的悲哀。
- **預言的應驗：**約翰福音在敘述耶穌被釘死的過程中，引用了這節經文（約19:37）

# 第十三章，洗罪的泉源

## 惟靠主耶穌的寶血

- 那日，必給大衛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開一個泉源，洗除罪惡與污穢。（亞13:1）

我罪怎能得洗淨？

惟靠主耶穌的寶血。

我心怎能得完全？

惟靠主耶穌的寶血。

主寶血當頌揚，洗我罪免死亡；  
此活泉世無雙，惟有主耶穌的寶血。

（教會聖詩202首）

# 第十三章，洗罪的泉源

## 洗罪泉源：

- 聖經常將罪惡形容為污穢，洗去污穢就是除去罪惡。
- 泉源（湧流不絕的水）卻可洗去一切的污穢。
- 新約聖經教導我們，真正能夠洗罪的不是清水，而是耶穌基督的寶血（約一1:7; 來9:14）。
- 這個洗罪的泉源，乃是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所流出來的寶血。



# 第十三章，洗罪的泉源

- **假神消失的日子**：萬軍之耶和華說：那日，我必從地上除滅偶像的名，不再被人記念；也必使這地不再有假先知與污穢的靈。（亞13:2）
- 真神只有一位，假神卻有許多。
- 從前的以色列人拜假神，一直拜到國家滅亡。
- 現代的人仍然拜假神，
- 甚至有些心不堅定的基督徒，也會去和假神打交道。
- 假神何時才會徹底消失？撒迦利亞說，有一日，神將徹底除滅偶像。
- 基督再來的時候，就是假神消失的日子。

# 第十三章，洗罪的泉源

- 擊打牧人，羊就分散：「萬軍之耶和華說：刀劍哪，應當興起，攻擊我的牧人和我的同伴。擊打牧人，羊就分散。」（亞13:7）
- 這是一個煉淨的過程。
- 只要將牧人打倒了，羊群自然就分散了。
- 分散的羊還能生存下去嗎？神要藉著這樣的過程來煉淨屬於他的人。
- 耶穌用這句話告訴門徒，他們將會因他的緣故而跌倒（太26:31），其中彼得還要三次不認主。

# 第十四章，歸耶和華為聖

## 末日的景象：

- 耶和華我的神必降臨，有一切聖者同來。那日，必沒有光，三光必退縮。 那日，必是耶和華所知道的…那日，必有活水從耶路撒冷出來…耶和華必作全地的王。那日耶和華必為獨一無二的，他的名也是獨一無二的。（亞14:5b-9）

# 第十四章，歸耶和華為聖

## ● 當神降臨時：

- 神必定降臨，以必定得勝。
- 神降臨之時將會高山分裂，大地震動，日月無光。
- 耶和華必作全地的王，成為獨一無二的主。
- 全地都將降低（變為亞拉巴），惟獨神的城高於一切（耶路撒冷必仍居高位，亞14:10）。
- 平安終將臨到神的子民（不再有咒詛，耶路撒冷人必安然居住。亞14:11）
- 抵擋神的人卻被消滅（肉必消沒，眼在眶中乾癢，舌在口中潰爛。亞14:12）。
- 列國搶奪耶路撒冷的財寶，將被全部收回（那時四圍各國的財物，就是許多金銀衣服，必被收聚。亞14:14）
- 列國剩餘的民，必來敬拜大君王萬軍之耶和華，在他面前歡樂（守住棚節，亞14:16）

# 第十四章，歸耶和華為聖

## 耶和華的日子臨近

- 耶和華的日子臨近，你的財物必被搶掠，在你中間分散。因為我必聚集萬國與耶路撒冷爭戰，城必被攻取，房屋被搶奪，婦女被玷污，城中的民一半被擄去；剩下的民仍在城中，不至剪除。（亞14:1-2）

# 第十四章，歸耶和華為聖

## ●耶路撒冷遭難的日子

- 這一日，萬國要來攻擊耶路撒冷（神的子民居住之地），耶路撒冷先會慘敗。
- 從屬靈的意義來說，「審判要從神的家起首」（彼前4:17），在末日神的子民將先受到審判。

## ●耶和華得勝的日子：

- 耶路撒冷受到審判之後，「耶和華必出去與那些國爭戰」（亞14:3）。
- 神將「用災殃攻擊那與耶路撒冷爭戰的列國人」（亞14:12），獲得最後的勝利。

# 第十四章，歸耶和華為聖

## 馬的鈴鐺，百姓的鍋

- 當那日，馬的鈴鐺上必有「歸耶和華為聖」的這句話。  
。耶和華殿內的鍋必如祭壇前的碗一樣。凡耶路撒冷和猶大的鍋，都必歸萬軍之耶和華為聖。凡獻祭的都必來取這鍋，煮肉在其中。當那日，在萬軍之耶和華的殿中必不再有迦南人。（亞14:20-21）

# 第十四章，歸耶和華為聖

## ● 化俗為聖：

- 在大祭司的冠冕上，有刻著「歸耶和華為聖」的金牌，到了末日，這幾個字將會出現在馬的鈴鐺上。
- 祭壇前的碗是至聖的（獻給神的），到那日，殿內的鍋（祭司煮肉的）將如祭壇前的碗。
- 「耶路撒冷和猶大的鍋，都必歸萬軍之耶和華為聖」。
- 這個全面性的歸主為聖，是神乎召選民的原有目的（作祭司的國度，為聖潔的國民，出19:6）。
- 這個原有目的，在過去因為人的悖逆而一直達不到，到了那日終將達成。



# 撒迦利亞書的信息

## 1. 說話的神

- 在撒迦利亞書，神以多種方式來和撒迦利亞溝通。
- 神使他在夜間觀看，看到了八個異象，又派了天使來與他對話。
- 神還以特別的方式，使「耶和華的話臨到撒迦利亞」（亞7:1,4,8, 8:1,18）
- 使撒迦利亞得到了二個「默示」（亞9:1, 12:1）。
- 撒迦利亞書清晰而有力地告訴我們：會，神會與人溝通！
  - 今日，神與我們溝通的主要方式，不再是異象，而是聖經。聖經乃是神的默示（提後3:16）
  - 神藉著聖經，真理的聖靈，以及傳講神話語的僕人這三者，與他的兒女說話。

# 撒迦利亞書的信息

## 2. 建殿工程必須優先

- 撒迦利亞書的背景是重建聖殿。
- 當時以色列人已經懈怠下來了，所羅巴伯也灰心了。
- 就在那時，天使對撒迦利亞說：「所羅巴伯的手立了這殿的根基，他的手也必完成這工」（亞4:9）
- 所羅巴伯得到這樣的勉勵，終於將聖殿建成了。
- 撒迦利亞書告訴我們：神關心他的聖殿，建殿的工程必須完成！耶穌也以清晰的聲音告訴門徒：「你們要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！」（太6:33）

# 撒迦利亞書的信息

- 神意思很清楚，神的兒女應當將神的事置於最優先的地位。一旦將次序放對了，就要放膽做神的工，手要強壯有力：「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：當建造萬軍之耶和華的殿，立根基之日的先知所說的話，現在你們聽見，應當手裡強壯。」（亞8:9）只要我們願意，神會使我們的手強壯，做成他的工。
- 「聖殿」與「天花板的房屋」（該1:4）可以同時並存嗎？有些基督徒對於做神的工作感到遲疑，因為他們擔心「建造聖殿」會使自己失去「天花板」。
- 撒迦利亞書告訴我們，建殿的工作必須優先。耶穌進一步告訴我們，先求神的國並不吃虧。只要你先顧神的事，你所關心的「這些事」（太6:33）神也會賜給你。

# 撒迦利亞書的信息

## 3. 基督國度來臨

- 有關彌賽亞的預言，撒迦利亞講得很多：
  1. 大祭司將戴上王冠，在兩職之間籌定和平。（亞6:13）
  2. 錫安的君王將騎著驢駒，謙謙和和地進入耶路撒冷。（亞9:9）
  3. 耶路撒冷的人將會仰望他們所扎的人。（亞12:10）
  4. 擊打牧人，羊就分散。（亞13:7）
- 撒迦利亞書講到了末日的預言，告訴我們一個觀念：神必將建立他的國度！在末日的時候，一切抵擋神的勢力都將被擊敗（那日，我必定意滅絕來攻擊耶路撒冷各國的民，亞12:9），耶和華必將作王（建立神的國度，亞14:9），將會有第二次的「出埃及」（亞10:10），列國的人都將「懇求耶和華的恩」（亞8:20-21）。這一切美好的事情，都將基督再來的時候得著實現。

# 瑪拉基書

---

# 瑪拉基書

- 主題: 神的審判與恩典
- 對象: 被擄歸回的猶太人
- 時間: 主前425年左右
- 大綱:
  1. 神的控告, 1-3章
  2. 神的警告, 4章

# 瑪拉基：舊約最後一位先知

## 瑪拉基

- 瑪拉基這個名字的意思是「神的使者」
- 是舊約時代最後一位先知。
- 傳講信息的對象是那些被擄歸回的猶太人。

## 他的時代

- 586 BC：巴比倫滅亡猶大國，大批猶大人民被擄到巴比倫。
- 539 BC：波斯王古列滅亡巴比倫，對列國採取寬大政策，下詔猶太人（以色列人於被擄期間開始被稱為猶太人，就是從猶大地方來的人）可以返國重建聖殿。
- 516 BC：猶太人在耶路撒冷原址建造的第二

座聖殿完工。

- 458 BC：文士以斯拉率領一批猶太人返回耶路撒冷，重整律法。
- 444 BC：波斯王的酒政尼希米（他是一個猶太人）返回耶路撒冷重建城牆，並被任命為猶大省的省長。
- 433 BC：省長尼希米回波斯的首都述職，後來又重返耶路撒冷，發現安息日、十分之一、獻祭等事都已荒廢。
- 425 BC？瑪拉基書可能是433 BC 尼希米重回耶路撒冷之後所寫。

# 等待，又等待...

- 重建聖殿的工程於516 BC 完成，那一年在以色列人的歡天喜地中過去了。
  - 隨著時間的逝去，建造聖殿的人物，如所羅巴伯，哈該，撒迦利亞...也逐一的逝去。
  - 生活的環境並無改變，只不過空添了一座聖殿，對神的心也就淡下來了。
  - 他們忙碌於自己的生活，外表上雖仍維持著宗教的活動，但卻僅剩下了軀殼。
- 就在這時，瑪拉基傳來了神的信息...



# 瑪拉基：舊約最後一位先知

## 瑪拉基書的結構：

- 神與人之間的六次辯論：瑪拉基書最特別之處，是它記載了神與人之間的六次辯論。以這六次的辯論為架構，可將瑪拉基書分為六段：
  - 第一次辯論：神的愛，瑪 1:2-5
  - 第二次辯論：藐視神，瑪 1:6-14
  - 第三次辯論：毀約，瑪 2:1-16
  - 第四次辯論：扭曲神的形象，瑪 2:17-3:5
  - 第五次辯論：奪取神之物，瑪 3:6-12
  - 第六次辯論：頂撞神，瑪 3:13-4:3

# 第一次辯論，神愛你

## 耶和華藉瑪拉基傳給以色列的默示

- 耶和華說：「我曾愛你們。」你們卻說：「你在何事上愛我們呢？」耶和華說：「以掃不是雅各的哥哥嗎？我卻愛雅各，惡以掃。」（瑪1:1-3a）
- 揀選的愛：
  - 你覺得神愛你嗎？你需要神愛你的證據嗎？
  - 神的回答，代表著他的揀選。而被神揀選，就是神愛你的最大證明。

## ● 沒有可誇的了：

- 在新約，揀選代表得救；在舊約，揀選代表神特殊的恩待（favor），這二者都代表了神對他兒女的愛。
- 揀選的愛是白白的愛，被揀選的那一方本身沒有任何功德（沒有可誇的了，羅3:27）
- 一切都是出自於神。

# 第一次辯論，神愛你

## 揀選的公平性：

- 揀選是神的奧秘，也是神的主權，我們不能知道所有的細節。
- 根據聖經的啟示，我們知道在神的揀選中，「偏愛」與「公平」二者是同時並存的。
- 揀選乃是不配得的恩典，它在本質上就是一種偏愛，所以說雅各是神「所愛的」，這是神的偏愛。
- 至於以掃，他的遭遇乃是他行為的後果，並非未蒙揀選的緣故，這是公平的。

( 來12:16 )

## 揀選與基督徒生活：

- 基督徒乃是神所揀選的人，我們不應當得到救恩但卻得到了，不應當得到偏愛但卻得到了，我們應當感謝神，永遠心存感謝。
- 揀選的目的乃是事奉 ( elected to serve )，我們蒙恩得救，被神所愛，目的不是像小孩子一樣盼望父親的溺愛，而是要長大成人，以行動來回饋愛我們的天父。

# 第二次辯論，藐視神

神對選民的要求：尊敬我！

神對以色列的祭司說：「兒子尊敬父親，僕人敬畏主人；我既為父親，尊敬我的在那裡呢？我既為主人，敬畏我的在那裡呢？」

- 尊敬神是神兒女最基本的動作。
- 不但是將敬意放在心中，而且是在行動上表現出來。
- 尊敬神的動作：

瑪拉基書講到兩個尊敬神的動作：

- 第一，你向神所獻上的，是最好的，還是自己所不要的？

- 第二，你平時說話，是否會在無意之中顯出你並不尊敬神？

- 關於第一點，神舉出兩個實例：你們將那些瞎眼的、癩腿的、有病的牛羊獻給神，你們若將這些東西送給省長，他會喜悅嗎？（瑪1:8）你們自己的羊群中有公山羊（最貴的），但卻將有殘疾的（最不值錢的）獻給主，這不是以詭詐的心對神嗎？（瑪1:14）。
- 關於第二點，以色列人不經意的說：「耶和華的桌子是污穢的，其上的食物是可藐視的」，又說「這些事何等煩瑣！」神的兒女，有些話能說，有些話不能說。以色列人的這些話，顯示他們在內心的深處並不尊敬神。

# 第三次辯論：毀約

## 兩個約：

### 1. 生命與平安的約（神與利未人之約）：

使我與利未所立的約可以常存… 我曾與他立生命和平安的約，我將這兩樣賜給他…真實的律法在他口中，他嘴裡沒有不義的話。他以平安和正直與我同行，使多人回頭離開罪孽。

### 2. 終身的盟約（夫妻之約）：

耶和華在你和你幼年所娶的妻中間作見證。他雖是你的配偶，又是你盟約的妻，你卻以詭詐待他。（瑪 2:4-7,14）

## ● 毀約：

### ● 以色列人在這兩個約上，都單方面毀了約：

1. 利未人「偏離正道，使許多人在律法上跌倒」，毀了與神所立的約。
2. 以色列人「以詭詐對待幼年所娶的妻」，毀了與妻子所立的約。

### ● 神人關係與夫妻關係，是一個人一生之中最重要的兩個關係。在這兩個關係上都毀了約，表示一個人在基本關係上破產了，結果就是失去了神的祝福。

# 第三次辯論：毀約

## ● 夫妻關係：

- 要瞭解合神心意的夫妻關係，就必須讀瑪拉基書第二章，主題是「約」。
- 神人之約，夫妻之約，是人生最重要的兩個關係，兩個不可背棄的盟約。
- 若背棄了神人之約，也會背棄夫妻之約。
- 若背棄了夫妻之約，也會背棄神人之約。
- 你的心若變為「詭詐」（瑪2:10,15,16），不但會背棄神人之約，也會背棄夫妻之約。

## ● 雖然神有靈的餘力：

- 能夠造多人，但是他卻單造一人（瑪2:15）。
- 神有其神聖的目的，要人得著虔誠的後裔：「為何只造一人呢？乃是他願人得虔誠的後裔。」（瑪2:15）
- 神認為，只有在一夫一妻，同信一神，彼此相愛的情況之下，人類才會得著敬虔的後裔。
- 因此之故神警告說：「所以當謹守你們的心，誰也不可以詭詐待幼年所娶的妻」（瑪2:15）。

# 第四次辯論：扭曲神的形象

- 你們用言語煩瑣耶和華，你們還說：「我們在何事上煩瑣他呢？」因為你們說：「凡行惡的，耶和華眼看為善，並且他喜悅他們」；或說：「公義的神在那裡呢？」（瑪2:17）
- 說神壞話的人：
  - 在瑪拉基的時代，以色列人說：「凡行惡的，耶和華眼看為善，並且他喜悅他們」還說：「公義的神在那裡呢？」
  - 也曾聽基督徒說：「這個神有問題」，「這個神很奇怪」，「神作事很不公平」，或者因為所求的沒得著，就說「這個神是假的」。
- 這些話從自稱信神的人口中說出來，聽在別人的耳中，給神作了反見證，且扭曲了神的形象。
- 人，是非常有限的，就算作了基督徒，仍然還是非常的有限。一個人，以自己有限的智慧和經歷來論斷神，乃是無比的驕傲狂妄。這些人從未學會「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」，他們自以為大，說神的壞話，其實不屬於信心的團體，乃是假弟兄。

# 第五次辯論：奪取神之物

- 人豈可奪取神之物呢？你們竟奪取我的供物。你們卻說：『我們在何事上奪取你的供物呢？』就是你們在當納的十分之一和當獻的供物上。因你們通國的人都奪取我的供物，咒詛就臨到你們身上。萬軍之耶和華說：你們要將當納的十分之一全然送入倉庫，使我家有糧，以此試試我，是否為你們敞開天上的窗戶，傾福與你們，甚至無處可容。（瑪3:8-10）
- 神之物：
  - 基督徒一切所有的都是從神而來（你有甚麼不是領受的呢？林前4:7），我們只是神的管家，神才是真

正的主人。

- 在神所託付我們的東西中，有一部份是特別貼上標籤的，標明了這是神之物，是一定要獻給神的。
- 神之物有兩類，
  - 第一類叫作「當納的十分之一」。
  - 第二類叫作「當獻的供物」。
- 聖經教導說，神的物不可據為己有，當納的就納，當獻的就獻。若是當納的不納，當獻的不獻，那就是奪取神之物。



# 第五次辯論：奪取神之物

## 當納的十分之一 Tithes：

- 所謂十分之一，乃是出產的十分之一。
  - 無論是地上的種子，是樹上的果子，十分之一是歸給耶和華為聖的。
  - 牛群和羊群之中，每第十隻要歸給耶和華為聖（利27:30-32）。
- 「為聖」就是「分別出來」的意思，「歸給耶和華為聖」，就是「將財物分別出來歸給耶和華」。
- 信徒要將財物的「十分之一 tithe」分別出來，歸給耶和華為聖，那些乃是我們所當納的。

## 當獻的供物 Offerings：

- 在舊約的時代，當獻的供物（offering）和十分之一（tithe）乃是兩樣不同的東西。

- 十分之一的主要作用是給利未人作酬勞，那是利未人當取的分（民18:21,26, 尼10:37, 12:44）。
- 當獻的供物是在十分之一以外，另外再為了聖殿的獻祭之禮，以及一切聖殿及敬拜所需而獻上的東西。

## 奉獻財物與信心：

- 奉獻財物是信心的表現，對神的「順服」與「信靠」。
- 奉獻財物是他們信心旅程中的一個重要步驟。
  - 一開始也許會為了十分之一而掙扎，然而，當他們獻上十分之一之後，他們的信心也就邁進了一個新的里程碑。

# 第五次辯論：奪取神之物

- 新約沒有要求十分之一嗎？
- 說這些話的人有兩種情況：
  - 第一，他自己並未好好讀新約，只是人云亦云。
  - 第二，他不想要奉獻十分之一，想要給自己找藉口。新約有沒有要求十分之一？
- 耶穌曾經斥責法利賽人，說：「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！因為你們將薄荷、茴香、芹菜，獻上十分之一，那律法上更重的事，就是公義、憐憫、信實，反倒不行了。這更重的是你們當行的；那也是不可不行的。」（太23:23）
- 「這更重的」，是指公義、憐憫、信實，這些是你們所當行的。
- 「那」，是指獻上十分之一，「那」也是不可不行的。
- 耶穌並沒有說你們不必獻上十分之一，他說「那」也是不可不行的。
- 使徒保羅說，在奉獻財物的事情上，要「先把自己獻給主」（林後8:5）。又說，「要將身體獻上，當作活祭」（羅12:1）。
- 新約所要求的是將自己獻給主，乃是完全的奉獻，這是比十分之一更大的奉獻，不是比十分之一更小的奉獻。

# 第六次辯論：頂撞神

- 耶和華說：「你們用話頂撞我，你們還說：『我們用什麼話頂撞了你呢？』你們說：『事奉神是徒然的，遵守神所吩咐的，在萬軍之耶和華面前苦苦齋戒，有什麼益處呢？如今我們稱狂傲的人為有福，並且行惡的人得建立；他們雖然試探神，卻得脫離災難。』」（瑪3:13-15）
- 孩子的事：
- 頂撞，就是挑戰權威。
- 頂撞是孩子所做的事，主要是因為不懂事。
- 以色列人頂撞神說：「事奉神是徒然

的，遵守神所吩咐的…有什麼益處呢？」這些話當然是孩子話，是懂事的人所說的話。

- 不懂事，只要知道自己不懂事，就不危險。
- 長大了，開始懂事了，也不危險。
- 只有中間那一段，剛開始懂一些，但又不是很懂的時候，最危險。
- 在你屬靈的旅途上，你目前走到了哪裡？

# 第六次辯論：頂撞神

- 丟棄孩子的事：
- 靈命成長的一個重要步驟，就是丟棄孩子的事。
  - 保羅說，「我作孩子的時候，話語像孩子，心思像孩子，意念像孩子，既成了人，就把孩子的事丟棄了。」（林前13:11）
  - 以色列人在曠野漂流了四十年，四十年之中他們的靈命一直沒有成長。他們不停的發怨言，不停的頂撞神。
  - 弟兄姊妹，頂撞神是孩子所做的事。神的心意是要我們長大成人，將孩子的事丟棄了。
- 神側耳而聽：
- 有一種基督徒說話是頂撞神，他們所說的話神不愛聽。
- 另外一種基督徒說話是敬畏神，他們所說的話神「側耳而聽」（瑪3:16）。
- 一個人所說的話代表了他的心思意念。
  - 那些「敬畏耶和華、思念他名的人」所說的話，將會蒙神紀念。
  - 那些頂撞神的人，有一日他們將為所說的話向神交帳。

# 瑪拉基書的信息

## 1. 神愛我

- 瑪拉基書以「我愛了你們」（瑪1:2）這句話開始，主題始終不離神的愛。

- 神的愛藉著兩件事情表明出來：

- 第一，神的揀選；

神告訴以色列人：「我愛雅各，惡以掃」（瑪1:2-3），表明了他無條件的揀選之恩。

- 第二，神的約。

神與他們立下「生命和平安的約」（瑪2:5），表明了神無悔改的眷顧之恩。

- 書中我們看到一個不懂事的孩子，一再和他父親頂嘴，父親說一句他頂一句，

- 但是父親卻並沒有放棄他。

- 那個孩子就是我們，不懂事，不感恩，非常自以為是，神卻愛這樣的我，沒有放棄我。

- 為什麼神會這樣？「因我耶和華是不改變的，所以你們雅各之子沒有滅亡」（瑪3:6）。

- 神愛這麼不懂事、不感恩的我，因為「耶和華是不改變的」。

- 神就是愛，我們再不好，神還是愛，他永不改變。因神永不改變，因為他愛我，我這「雅各之子」才沒有滅亡。不但沒有滅亡，還得到悔改的機會。

# 瑪拉基書的信息

## 2. 尊敬神

- 瑪拉基書正反交錯，傳達出強烈的信息：神要他的兒女尊敬他！
  - 神與人立下生命與平安的約，為的是要「使他存敬畏的心，他就敬畏我，懼怕我的名」（瑪2:5）。
  - 神從天上垂聽敬畏他的人談話：「那時，敬畏耶和華的彼此談論，耶和華側耳而聽」（瑪3:16）。
- 尊敬神，有內心的敬畏，也有行為的表現。
  - 關於內心，  
你是一個自以為是的人？一個誰都不怕的人？還是一個「懼怕神的名」的人？
  - 關於行為，  
你是一個隨口批評神的人？將自己不要的東西給神的人？還是一個衷心感謝神，將最好的獻與他的人？

# 瑪拉基書的信息

## 3. 彌賽亞必將來臨！

- 瑪拉基書有兩個預言，這兩個預言不是與彌賽亞有關，而是與彌賽亞的前驅者有關：

- 萬軍之耶和華說：我要差遣我的使者，在我前面預備道路。（瑪3:1）
- 看哪，耶和華大而可畏之日未到以前，我必差遣先知以利亞到你們那裡去。他必使父親的心轉向兒女，兒女的心轉向父親，免得我來咒詛遍地。（瑪4:5-6）

- 這兩個預言應驗在施浸的約翰身上：

- （耶穌論約翰）經上記著說：我要差遣

我的使者在你前面預備道路，所說的就是這個人。（太11:10）

- 你們若肯領受，這人就是那應當來的以利亞。（太11:14）
- 施浸約翰是為耶穌預備道路的人，約翰來了耶穌就一定會來。
- 瑪拉基書這兩個有關彌賽亞的前驅者的預言，間接地告訴我們：彌賽亞必將來臨！
- 新約聖經以耶穌的家譜和施浸的約翰展開了序幕：在曠野中有人聲喊著說：「預備主的道，修直他的路」，因為彌賽亞已經來臨！

# 小先知書複習

---



## 何西阿書

- 主題: 不貞的民與信實的神
- 大綱: 先知的經歷:
  - 不貞的妻子與信實的丈夫, 1-3章
  - 先知的信息: 不貞的子民與信實的上帝, 4-14章

## 阿摩司書

- 主題: 在生活中彰顯神的公義
- 大綱:
  - 八災禍, 1-2章
  - 三信息, 3-6章
  - 五異象, 7-9章

## 約珥書

- 主題: 耶和華的日子
- 大綱:
  - 審判: 耶和華的日子必將來臨, 1:1-2:17
  - 恩典: 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, 2:18-3:21

## 俄巴底亞書

- 主題: 對不顧兄弟受苦者的懲罰
- 對象: 以東
- 時間: 主前840年或600年
- 大綱:
  - 以東滅亡之預言, 1-9節
  - 以東滅亡之原因, 10-14節
  - 以東和以色列的未來, 15-21節

## 約拿書

- 主題: 救恩出於耶和華
- 對象: 亞述
- 時間: 耶羅波安二世時期, 主前760左右

## 大綱:

- 約拿逃避使命, 1-2章
- 約拿接受使命, 3-4章

## 彌迦書

- 主題: 神的恩慈與嚴厲
- 對象: 猶大
- 時間: 希西家的時代, 約在主前500
- 大綱:
  - 萬民要聽. 萬民哪, 你們要聽. 1-2章
  - 官長要聽. 以色列的官長啊, 你們要聽. 3-5章
  - 選民要聽. 以色列人哪, 你們要聽. 6-7

## 那鴻書

- 主題: 神對不義之國的審判
- 對象: 亞述國, 尼尼微城
- 時間: 主前615左右, 亞述滅亡之前不久
- 大綱:
  - 尼尼微的審判者, 1章
  - 尼尼微的判決, 2章
  - 尼尼微的毀滅, 3章

## 哈巴谷書

- 主題: 在困惑中認識神
- 對象: 神
- 時間: 約雅敬初年, 約605年

## 大綱:

- 天人一問, 1:1-11
- 天人二問, 1:12-2:20
- 信心的凱歌, 3:1-19

## 西番雅書

- 主題: 耶和華的日子
- 對象: 猶大與列邦
- 時間: 約西亞年間, 約主前620年
- 大綱:
  - 耶和華的日子臨近, 1章
  - 耶和華審判列國, 2:1-3:8
  - 餘民的得救, 3:8-20

## 哈該書

- 主題: 聖殿的重建
- 對象: 被擄歸回之猶太人
- 時間: 波斯王大流士二年, 主前520年
- 大綱:
  - 第一篇信息, 六月初一日, 1:1-11
  - 第二篇信息, 六月廿四日, 1:12-15
  - 第三篇信息, 七月廿一日, 2:1-9
  - 第四篇信息, 九月廿四日, 2:10-19
  - 第五篇信息, 九月廿四日, 2:20-23

## 撒迦利亞書

- 主題: 聖民的重建
- 對象: 被擄歸回之猶太人

- 時間: 主前520-480年
- 大綱:
  - 八異象, 1-6章
  - 四信息, 7-8章
  - 二默示, 9-14章

## 瑪拉基書

- 主題: 神的審判與恩典
- 對象: 被擄歸回的猶太人
- 時間: 主前425年左右
- 大綱:
  - 神的控告, 1-3章
  - 神的警告, 4章